

关于做好 2018 级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终期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学院：

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，是全面提高研究生综合素质和职业素养的重要途径。根据研究生处下发的《关于做好 2018 级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环节培养工作的通知》的安排，现就做好 2018 级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终期考核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核范围和时间安排

1. 除会计学院外，其他学院须在 10 月 28 日前完成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考核工作；

2. 会计学院的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终期考核工作顺延到 11 月底进行。

二、考核内容与方式

（一）考核内容

1. 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资料的完整性；
2. 审计、艺术领域研究生“四个一”要求的参与相关项目证明材料的规范性、完整性、详实性。

（二）考核方式

考核工作应采取汇报答辩的方式进行，由各学院在规定时间内自行组织实施。

三、材料报送时间与要求

10月31日前，学院将《××学院20××级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总结》和《××学院20××级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考核情况汇总表》报送研究生处。相关表格在研究生处网站的“资源下载”专区下载。电子版发指定邮箱。

四、其他

根据《西京学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管理与考核办法》（西京校〔2018〕22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研究生处将结合各学院《西京学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考核评价表》的自评结果和佐证材料，在10月31日前，现场深入各学院，检查2018级研究生校外实践工作资料，对学院本年实施的校外实践工作进行综合考评，并将结果予以公示。

联系人：杨磊

电话：6875（内线）

电子邮箱：243398834@qq.com

- 附件：1. 《西京学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报告》
2. 《西京学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评价意见表》
3. 《西京学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

考核记录表》

4. 《××学院 20××级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总结》
(模板)

5. 《××学院 20××级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考核
情况汇总表》(模板)

6. 《西京学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
考核评价表》(自评)



2018年9月28日